

## 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 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关于〈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的定向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前述议案于 2022 年 11 月 11 日经 202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 年 2 月 10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对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3）267 号），公司发行股票 2,3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199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税网（北京）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完成审验，并出具了中税网验字【2024】第 000001 号验资报告。

#### 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原因

鉴于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中关村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和监管等方面三方权利、责任和义务进行了约定。

### 三、备查文件

已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中航百慕新材料技术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9月25日